

會別	地址、電子郵件、聯繫窗口	正取預定錄取名額	報名方式
總會	10048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66-1號 aca215@mail.moj.gov.tw (02)2737-1232分機215 唐組長	7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臺北分會	10048臺北市桃源街21號 after-care100@mail.moj.gov.tw (02)2375-1479 劉主任	7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士林分會	11154臺北市士林區士東路190號 after-care111@mail.moj.gov.tw (02)2833-2699 黃主任	5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新北分會	23653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2段249號 after-care236@mail.moj.gov.tw (02)2260-8369陳主任	6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桃園分會	33058桃園市桃園區正光路898號 tyc.aftercare@gmail.com (03)302-0722 吳主任	6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新竹分會	30274新竹縣竹北市興隆路2段161號 after-care300@mail.moj.gov.tw (03)668-5962楊副主任	4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苗栗分會	36052苗栗市中正路1149號 after-care360@mail.moj.gov.tw (037)361-120 楊主任	1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臺中分會	40342臺中市自由路1段91號臺中地檢署4樓 after-care403@mail.moj.gov.tw (04)2223-6240、2229-8235 李副主任	4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南投分會	54050南投市中興路757號 after-care540@mail.moj.gov.tw (049)224-3570鄭副主任	1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彰化分會	51002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2段240號 after-care510@mail.moj.gov.tw (04)834-1753 林主任	0	1.電子郵件傳送。 2.掛號寄送。
雲林分會	63244雲林縣虎尾鎮明正路38號 after-care632@mail.moj.gov.tw (05)632-0041李主任	2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嘉義分會	60072嘉義市林森東路286號 aftercare600@gmail.com (05)277-8610 鄭副主任	2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3.電子郵件傳送。
臺南分會	70846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3段310號 after-care700@mail.moj.gov.tw (06)297-1534、297-1535 莊主任	6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高雄分會	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49號1樓 after-care801@mail.moj.gov.tw (07)201-0925 吳主任	5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橋頭分會	82546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868號 after-care825@mail.moj.gov.tw (07)612-8177、612-0915 謝副主任	2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屏東分會	90006屏東市棒球路10號2樓 after-care900@mail.moj.gov.tw (08)755-1781 紀副主任	1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臺東分會	95048臺東市浙江路310號 after-care950@mail.moj.gov.tw (089)310-675 賀副主任	1	1.掛號寄送。
花蓮分會	97058花蓮市府前路15號 after-care970@mail.moj.gov.tw (03)823-0418 徐主任	1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宜蘭分會	260060宜蘭縣宜蘭市縣政西路3號 after-care260@mail.moj.gov.tw (03)925-2346 黃主任	0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基隆分會	20145基隆市東信路178號 after-care203@mail.moj.gov.tw (02)2465-4123 曹主任	2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澎湖分會	88042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09號 after-care880@mail.moj.gov.tw (06)921-9043 蔡副主任	1	1.掛號寄送。 2.親自或專人送達分會辦公室。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 日

發文字號：更人字第 026 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本會及所屬各分會約聘個案管理師公開甄選資訊，歡迎踴躍報考。

依據：強化毒品犯更生保護及社區處遇資源計畫。

公告事項：

一、甄選條件：

(一) 中華民國國民，性別不拘。

(二)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及無同法第 28 條不得任用與情事之一者且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規定。

二、甄選資格須具有下列之一：

(一) 國內外大學院校社工、心理、諮商輔導、犯罪防治、公共衛生、護理、教育、法律等相關科系畢業者。

(二) 非前開科系畢業，但曾任職勞政、衛政、社政及相關單位且具有輔導毒品施用者相關實務工作一年以上經歷者。

三、工作內容：執行毒品個案輔導、處遇、管理、資源連結…等相關業務、協助毒品方案相關經費核銷、成果報告編撰等相關行政事宜、其他本會臨時交辦之事務、協助會產管理等。

四、工作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除上班時間外，必要時須利用例假日及下班時間加班辦理相關業務工作及活動。

五、工作地點：本會及所屬各分會(請如附表)。

六、報名方式：以掛號寄送、親自或委託親友送達欲應徵之辦公室或電子郵件傳送(詳如附表)。

七、本會及各分會聯絡方式及錄取名額：詳如附表

正取人員放棄或試用期間考核成績不合格、離職，由備取人員依甄選成績擇優依序遞補。

八、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25 日止。

九、甄選日期及地址：另行通知。

十、報名需檢附下列相關證件：

- (一) 報名表(如附件檔，請以電腦列印或正楷書寫，黏貼最近3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彩色相片)。
- (二) 撰寫500至1,000字自傳乙份(以電腦列印)。
- (三)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
- (四)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乙份。

十一、錄取後應繳驗下列文件：

- (一) 戶籍謄本及國民身分證正本。
- (二)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正本。
- (三) 專業證照正本(無者免附)
- (四) 曾任勞政、衛政、社政及相關單位且具有辦理毒品施用者相關實務工作一年以上之服務證明文件。
- (五) 體格檢查表正本(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十條規定辦理)：錄取人員於進用通知後，請赴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指定醫療機構(合格名單請至勞動部網站查詢)體檢，並開立日期距報到日1個月內。

錄取後繳交之文件不齊或發現資格不符，將取消錄取資格，由備取人員遞補。

十二、報名經審查資格符合者擇優通知參加甄選。分會甄選錄取人員待總會核定後生效。

十三、待遇：

- (一) 依據本會「強化毒品犯更生保護及社區處遇資源計畫」，學士進用者每月薪資41,023元起薪(調薪後含風險加給津貼2,075元)。對於具社會工作師證照之個案管理師每月另給予證照加給2,075元，具甄選資格(一)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者另給予專業加給2,075元。
- (二) 前款所列薪資，應以工作所需具備之學歷、及專業證照，作為敘薪參考指標。碩士進用資格以社工、心理、諮商輔導、犯罪防治、公共衛生、護理、教育、法律等相關系所為限。

十四、福利：

- (一) 團體意外險。

(二) 年終獎金比照行政院函頒當年度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規定辦理核給。年終獎金之發放，發給對象以當年度 12 月 1 日仍在職者為限（按實際在職天數比例計支）。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總會個案管理師甄選報名表

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請黏貼最近三個月內之二吋彩色正面半身相片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婚姻 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通訊處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電 話			
戶籍地址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手 機			
緊急聯絡 人	稱謂	姓名	電話 (手機)		
兵 役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服兵役 軍種： 軍階： 服役年限： 年 <input type="checkbox"/> 未服或 <input type="checkbox"/> 免服兵役		電子郵件信箱		
最高學歷	親屬資料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現 職					
工作經歷					
應附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簡歷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繳交文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取消甄選資格；如經錄取，註銷錄取資格，如涉及及刑責，依法訴究。)			報考人員： 本人確認所有填載之內容及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均為真實，並授權臺灣更生保護會及所屬分會就本甄選所需對本人之相關資料及刑事案件紀錄逕行查證。 報考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准予參加甄試。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分會個案管理師甄選報名表

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請黏貼最近三個月內之二吋彩色正面半身相片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婚姻 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通訊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 話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手 機			
緊急聯絡人	稱謂	姓名	電話 (手機)		
兵 役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服兵役 軍種： 軍階： 服役年限： 年 <input type="checkbox"/> 未服或 <input type="checkbox"/> 免服兵役		電子郵件信箱		
最高學歷	親屬資料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現 職					
工作經歷					
應附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簡歷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繳交文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取消甄選資格；如經錄取，註銷錄取資格，如涉及刑責，依法訴究。)			報考人員： 本人確認所有填載之內容及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均為真實，並授權臺灣更生保護會及所屬分會就本甄選所需對本人之相關資料及刑事案件紀錄逕行查證。 報考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准予參加甄試。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